

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黃宜慧
電話：(02)33567771
電子信箱：gdonnafun@ey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性平字第1135026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處製作「各機關性騷擾防治通用教材-性騷擾防治三法介紹及案例分享」簡報，已刊載於本院性別平等會網站，請轉知所屬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協助各機關辦理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及完善相關處理機制，確實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，本處編撰旨揭通用教材簡報，作為各機關自辦性騷擾防治課程之參考教材，歡迎多加利用（網址：<https://gec.ey.gov.tw/Page/ED8994F4EF5AD73E/0d1d1a39-0651-4965-be07-db488ec9d9da>；路徑：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/CEDAW/公佈欄/各機關性騷擾防治通用教材簡報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1/03
14:54:16
文
章

高雄市政府 1140103



11400061300